

教育 111 的理念
吳清山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局長

一、前言

教育是以「人」為主體的教育，教育的主要功能在「開發人的潛能」和培養一位「幸福之人」。

每個人的生長，從「茫然無知」到「懂事發展」過程中，教育扮演著關鍵性的力量。有了教育，人的潛能和智慧才能獲得有效開啓；有了教育，才能促進人類文明的發展與人類文化的傳承與延續。所以，如何讓個體接受有效的教育，實為教育發展的重要課題。

學生為教育主體，任何教育作為必須以學生福祉為最佳考量。教育基本法第三條規定：「教育之實施，應本有教無類、因材施教之原則，以人文精神及科學方法，尊重人性價值，致力開發個人潛能，培養群性，協助個人追求自我實現。」所宣示教育實施方式及其目的，成為教育施政重要準繩。

學校為施教場所，學生學習的園地，如何有效經營校務，提供學生優質學習環境，以及學校如何教育孩子，讓每位孩子都能從教育過程中得到有效潛能發展，這些都屬於教育重要課題。

有鑑於此，特別提出「教育 111」施政主軸，主要包括三個重點：(1) 一校一特色：每所學校都能經營成一所有效能學校，而且至少發展學校一項特色；(2) 一生一專長：每一位學生至少發展一項藝術或運動專長；(3) 一個都不少：把每一位孩子帶上來，而且帶好每一位孩子。

本文特別針對教育 111 提出時代價值、立論基礎及核心理念等方面分別說明之。

二、教育 111 的時代價值

教育 111 不能視為一種教育口號，而是一種理念倡導和行動實踐，至少在當前教育環境下，它凸顯下列時代價值：

(一) 破除傳統教育智育價值迷思

多年來，國內教育發展的確有其傲人的成就，例如：臺灣於 2006 年首度參加經濟合作發展組織 (OECD) 主辦的「學生基礎素養國際研究計畫」(PISA) 國際評比，在五十七個參加國中，臺灣學生在「數學成就」在國際排名為第一名；「自然科學」則為第四名。而國際教育成就調查委員會 (IEA) 於 2008 年公布的「國際數學與科學教育成就趨勢調查」(TIMSS) 測驗成績，在數學項目臺灣仍居第一名；科學項目則為第二名，然而臺灣學生的學習興趣卻不盡理想，出現高成就低興趣的現象，可能學校教育過程中出了問題。

國內教育發展受到傳統文化及價值觀念甚深，升學主義及文憑主義始終難以

消除，家長及學校教師過度重視學生智育發展，忽略德體群美四育均衡發展，導致所培育學生出現「只會讀書，不會做事，毫無專長」的書呆子，這並不是正常教育發展。事實上，一位只會讀書的孩子卻不知如何進退應對，一位只會讀書的孩子卻無足夠的體力，對孩子生涯發展是相當不利的，所以給予孩子適切的的教育，值得教育界共同來思考。「教育 111」的倡導，鼓勵孩子多元發展，不是只有學科的知識學習，此正彰顯其時代價值。

（二）建立學生學習信心與成就感

學習信心是促進學習效果的動力，學生有學習信心，才會更加努力學習，也才會產生學習成就感。在當前學校教育的環境，呈現過多考試，不僅造成學習挫折感，而且也打擊學習士氣。因為學生在有限的時間內，要應付忙不完的考試，不可能每一科都準備很充分，一旦持續性的考不好，久而久之，缺乏成就感，學生就很容易產生厭倦學習，甚至放棄學習，這並不利於學生爾後的學習。

「教育 111」的倡導，在於鼓勵學校善用各種學習和社團活動，培養學生學習興趣，發揮學生專長，從學習活動獲得信心和成就感，而不是從考試中炫耀自己的成就。只有培養孩子有更多專長，建立孩子信心與成就感，讓孩子能夠在人生舞台上勇敢站出來，才是教育工作的重點。

（三）開展學生學習之潛能與興趣

每位孩子來自不同的遺傳和環境，各有其潛能、性向和興趣，在發展過程中具有相當大的個別差異存在，必須透過有效的教育力量，孩子潛能才能充分開展出來。教育不是要培養每個孩子都成為天才，也不是要讓天才都變成庸才，而是要考量孩子個別差異，善用適當教學方法，幫助孩子有效學習，讓每個孩子都能充分發揮其本賦和潛能，才符合教育本義。

每個孩子都是獨立的個體，「教育 111」的價值，不是提倡單一的知識學習，而是培養孩子多元興趣，發展多元能力，建立多元成就，在多元社會中，才能展露其才華。孩子在藝文有興趣，就鼓勵孩子向藝文方面發展；孩子在體育運動有興趣，就鼓勵孩子往體育運動發展，孩子有興趣，學習才會有持久性；也才能培養孩子帶得走的專長能力。

（四）激勵學校日益精進教育作為

學校是孩子學習的園地，亦是培育人才的搖籃。每所學校都有其共同教育目標，也有其追求的教育理想。一所學校能依學校教育目標、特殊需求和環境區位，發展屬於自己經營特色，必有助於孩子有效學習。例如：一所學校具有良好自然生態環境和自然景觀，就可經營具有生態特色的學校；一所學校具有足夠的資訊設備，又有一批願意無私投入的資訊人才，亦可經營具有資訊特色的學校；其他如學校亦可經營具有藝術、語文、科學、運動、人文特色的學校。學校經營有特色，才能看出學校的績效和價值，而特色營造非一朝一夕即可達成，必須經過日積月累，不斷精進，方可見到成效。

「教育 111」的推動，希望營造每一所學校都具有特色的學校，這種特色營造旨在對當前教育發展注入一股活水，讓這股活水持續滾動，激勵學校日益精進

教育作為，進而邁向「卓越和優質」的教育環境。

（五）力行永不放棄孩子核心價值

教育工作者沒有放棄孩子的權利，只有教導孩子的責任。每位孩子不管貧富或身心障礙，都有無限發展的空間，不要否定孩子，不要放棄孩子，不要太早決定孩子的未來，每位孩子生命旅程中，都將會擁有自己的一片天。教育最偉大之處，在於具有化腐朽為神奇的力量，這種力量源自於「永不放棄任何一位孩子」的核心價值。這種理念能夠轉化為實際行動，就會彰顯教育的價值和光芒。

孔子倡導「有教無類」，美國小布希總統（George Walker Bush）任內推動「別讓孩子落後」（No Child Left Behind）法案，強調給予成績達不到聯邦標準的學校更多照顧，若連續多次達不到標準，則給予更多協助，不放棄任何孩子學習機會。「教育 111」堅信「每一位都應教，可以教」的理念，並落實「教好學生」為己任，在在彰顯其時代價值。

三、教育 111 的立論基礎

教育 111 的理念，不是無中生有，亦不是空中樓閣；而是在教育現實環境中，追求教育理想的積極性作為，它是建立在相關教育理論基礎下，所提出教育發展的宏觀願景。茲將教育 111 的立論基礎說明如下。

（一）人文主義：人文主義（humanism）一詞正式出現，始自 1808 年，一個名叫李塔麥（Niethammer）的德國人根據人文研究（studia humanitas）提出人文主義的概念，以別於當時流行的「博愛」（Philanthropy）的概念，所以人文主義一詞可說來自拉丁文中的 humanitas，它是一種主張對人性的關懷與人性尊嚴的維護，以及自由平等、尊重容忍和自我實現的哲學理論和世界觀。因此，人文主義教育理論強調個人的價值與生存的意義，重視兒童主動、興趣、好奇與渴望學習的趨向，因而在教育上的重視開放的學習、自由的學府、潛能的開發與無失敗的學校。真正教育的本質，應是開展孩子無限的可能，讓孩子在客觀環境文化上，展現其體驗和創造能力，培養健全人格為依歸。「教育 111」重視孩子學習的主體性，重視孩子學習興趣和能力培養，人文主義精神隱含在其中。

（二）校本管理：校本管理（school-based management）是一種以學校為本位的經營運作型態，專業責任取代科層規範，讓學校在校務行政、課程與教學、人事聘用、經費使用等方面更趨於彈性自主，以利發展更具有績效學校，在 1990 年代之後，英美澳等國家亦積極倡導。我國近年來所倡導的教育鬆綁和學校自主管理多少具有校本管理的精神。基本上，校本管理揚棄傳統的科層控制，重視成員共同決定的權力分享和承擔，有了如此的行政思維，才能有助於學校發展其特色。所以，一位學校領導者在辦學過程中，應先要了解環境的變化和要求，然後根據學校自身的特點，努力適應環境的要求，創造學校特色，這就是「校本管理」的具體實現。「教育 111」重視學校特色的營造，正可印證「校本管理」理論的

價值性。

(三) 創新經營：創新經營係為「在學校環境場域中，採用創意點子，將其轉化至學校的服務、產品或工作方法的行動過程，透過團隊合作與溝通協調，以發展學校特色、提升學校效能和達成學校教育目標。」就其場域而言：它是在學校環境下進行，可能是行政經營的修正；可能是課程設計的改變；也可能是實際教學的調整。就其過程而言：它是依據學校教育目標，經由團隊合作與溝通協調，促使學校整體日新又新、精益求精的行動過程；也是採用創意點子，將形而上的思維、理念轉化為形而下實際的服務、產品或工作方法的過程。就其目標而言：它是建基在教育價值基礎之上，有別於一般企業組織或其他團體，主要在於發展學校特色，提升學校效能和達成學校教育目標。學校不斷追求創新經營，學校才能與時俱進，日益精進，展現學校在硬體和軟體發展特色，「創新經營」理論可說提供「教育 111」強而有力的立論基礎。

(四) 學校效能：學校效能係指「一所學校在各方面均有良好的績效，包括學生學習成就、校長領導、學校氣氛、學校文化和價值、教學技巧和策略、教師專業成長、以及社區家長支持等，因而能夠達成學校所預定的目標。」學校效能的理論建構，應該以學生、教師、行政人員和家長為其重要依據，它包括行政效能、教學效能、學習效能和家長參與等四大範疇。學校效能研究，迄今已經有三十多年的歷史，長久以來，一直是教育研究的重要課題，其主要目的在於了解學校對於學生學習的影響及重要性，亦即，學生經過適當的學校教育之後，是否在學習成就或行為都會有良好的表現。就學校效能研究的歷史發展而言，它並不是一個新的觀念，但是在不同教育發展階段，常賦予不同的意義和價值，是故長久以來一直成為教育研究的重要課題，尤其提升學校效能始終是教育政策和教育改革的首要目標，學校效能的探討可說歷久不衰。其實，學校效能研究的最高境界，不僅是要讓無效能學校轉化為有效能學校，而且更要讓有效能學校蛻變為「卓越學校」，這正是學者們致力於研究學校效能的最終目的。「教育 111」的學校特色營造必須建立在「學校效能」基礎上，才能可大可久。

(五) 社會公義：社會公義重視社會公平正義，運用資源積極協助弱勢族群，讓弱勢族群在社會環境中能夠自立自強。在二〇〇七年十一月聯合國大會通過決議，宣布自二〇〇九年開始每一年的二月二十日為「世界社會公義日」，特別強調社會發展的目的在於促進社會的公義、團結與和諧，兼顧所有的人物質與精神生活水準的提升，落實公平正義為核心的價值觀。在國際化和資訊化時代，資源分配不均，形成M型社會，窮人愈窮、有錢人愈有錢的現象，導致不公平競爭與與貧富差距擴大等社會問題，成為社會發展的隱憂，因此，倡導社會與教育公義，包括教育機會均等、教育資源的合理分配，幫助弱勢學生就學等問題，顯然有其時代需求與必要性，讓學習弱勢、經濟弱勢、文化弱勢、家庭弱勢等學生都能把他們帶起來，都能有效學習，這種「社會正義」理論，正提供「教育 111」中「一個都不少」堅強的立論基礎。

(六) 適性教育：適性教育（adaptive education）係指學校和教師依據學生

不同能力、性向和興趣，提供適切的教育內容和方式，以激發學生潛能和促進學生人格健全發展。適性教育理念，並不是一個新觀念，早在春秋戰國時代孔子積極倡導「因材施教」教學方法，即為適性教育理念的實踐。近代適性教育之所以受到重視，源自下列兩個觀念：1.個別化(individualization)的概念，每一個個體可以依其狀況或需要，選擇其受教育的目的或方式，配合其需要的學習環境，以期在學習上獲得最大的成就。2.教育機會均等理念的延伸，提供每一位學生在學習過程中，不會因為各種先天的條件和後天的環境的限制，而造成學習上的不平等現象。簡而言之，適性教育就是發展適合學習者本性和個性的教育。孔老夫子倡導的「因材施教」，可說是適性教育最好的詮釋。「教育 111」中的「一生一專長」和「一個都不少」都需要適性教育做為指引，才能有效落實。

(七) 多元智慧：美國哈佛大學教育研究所教授豪爾·迦納 (Howard Gardner) 提出《多元智慧理論》，將人類的智能分為八種智慧，包括：語文智慧、邏輯—數學智慧、空間智慧、肢體—動覺智慧、音樂智慧、人際智慧、內省智慧和自然觀察者智慧。每個孩子在八種中智慧中互有高低，有些孩子語文和數學智慧很高，可是音樂智慧可能很低，所以教育很難達到讓孩子擁有八種智慧都完全具備。因此，教育的重點就是發掘孩子八種智慧中的優勢，施予適切教育方式，以有效開啓孩子學習潛能。事實上，每位孩子都有不同的興趣、性向和潛能，教育能依孩子潛能加以開展，將會使孩子未來有最好的成就。有些孩子具有藝能潛能，我們就要鼓勵孩子往藝能方面發展；有些孩子具有運動潛能，我們就要鼓勵孩子往運動方面發展；有些孩子對讀書不感興趣，但對敲敲打打方面有興趣，我們就要鼓勵孩子往技能方面發展。這樣的教育方式，才能造就孩子的未來。這種「多元智慧」理論提供「教育 111」中培養學生專長的立論基礎。

(八) 專業發展：教師專業發展係教師於任職期間，參與有系統設計的專業成長活動，以增進其專業知能、強化其專業態度和改變其專業行為，進而提升教學效能和擴大學生學習效果。因此，教師專業發展具有改變教師思考模式、促進教師專業成長、強化教師教學表現、提升學生學習效果、協助推動教育革新等多項功能。由於教師與學生關係最為密切，教師一言一行，一舉一動，學生都會受到影響，一位好老師，能夠改變學生的一生，這在在凸顯教師專業的重要性，而教師的專業必須隨着社會脈動和時代潮流與時俱進，具備終身學習素養，成為社會終身學習的楷模，把握各種正規的學習機會或非正規學習機會，充實與時俱進的教育新知，以強化自己的專業能力，才能有效勝任教學工作。所以教師專業發展理論亦受到重視。「教育 111」是以學生為主體的教育，為強化學生學習效果，更需要教師專業發展理論作為基礎。

(九) 學生學習權：十九世紀中葉以後，因資本主義的經濟競爭，導致貧富懸殊、勞資對立，經濟弱勢愈來愈明顯，於是保障經濟弱勢的實質平等呼聲愈來愈高，福利國家理念因而形成。教育是一種受益權，國民不再是消極抵抗國家介入教育，而是更進一步要求接受教育的權利，此即所謂的「學生學習權」。這種理念認為每個人的成長過程中，學習而吸收各種知識、技能，不但是自然的需求，亦

為與生俱來的權利。其所保障者不只限於學生階段，更包括幼童、成人及老人等所有的國民，國家都有義務提供完善的學習環境。降及近代，國民學習權普遍受到重視，這也是政府積極推動終身教育和教育機會均等政策的主因所在。「教育 111」中的「一個都不少」，正是符應「學生學習權」的本義，顯然「學生學習權」提供「教育 111」厚實理論基礎。

基於上述說明，教育 111 的立論基礎，可以歸納為圖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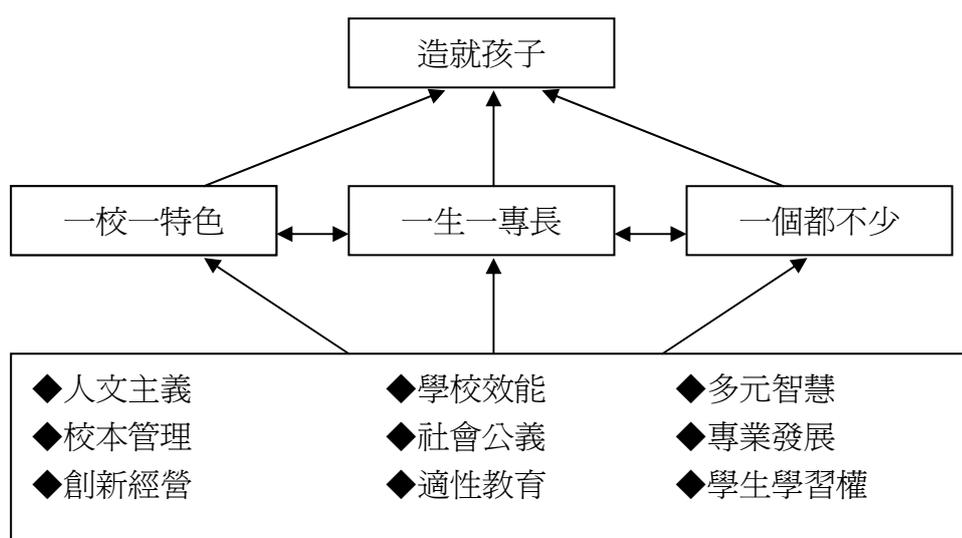


圖 1 「教育 111」立論基礎

四、教育 111 的核心理念

教育 111 的核心理念建立在「教育愛」基礎上，教育愛中的「愛」，是一種「無私的愛」(selfless love)，可說是人類之愛中的最高的一種形式。德國教育家斯普朗格 (Edward Spranger) 認為教育是一種只想幫助受教對象人格與知識成長的感情，教育愛是無條件的，是基於『以先知覺後知，先覺覺後覺』的價值引導：只有在愛的溫度裡，教育才能成功，才能真正影響人的內心。當老師與學生相處時，愛的力量會透過互動和情感發出光芒！「心中有愛，行動無礙」，只要每一位教育工作者心中充滿着「愛」，學生在受教的旅途中不會受到任何障礙。教育是以「愛」為動力，缺乏「愛」，難以彰顯教育的光輝。因此，「教育 111」必須以「愛」為核心，才能見到實際教育效果。「教育 111」架構，如圖 2 所示。



圖 2 教育 111 的架構

從圖 2 顯示，「教育 111」是以「愛」為主軸，在「三生」教育內容（生活、生命和生態）下，形塑六零學習環境—零體罰、零霸凌、零拒絕、零歧視、零障礙、零污染，使學生能安心學習，發展其專長能力。

教育真正的成功，在於全面關照每一位孩子，把每一位孩子帶起來，帶好每一位孩子，需要親師共同努力，也需要社會、家庭和學校一起來。

任何一位孩子必須在老師教導下，才能學習與成長。一位教師心中具有 MP3，就會看出教師的影響力。所謂 MP3 中的 M：指 morality（道德）、P1：指 profession（專業）、P2：指 passion（熱情）、P3：指 patience（耐心）。教師具有教育良知，又擁有教育專業、熱情與耐心，不僅能振聵啟聵，頑石都可以點頭，這正彰顯教師的影響力。因此，「教育 111」的實踐，教師扮演著關鍵性角色。

五、結語

教育不是為特定孩子而設，而是要造就每一位孩子成材，讓孩子成為社會「有用之人」和「幸福之人」。

真正的教育應是在社會公義的基礎之上，發展卓越教育環境，讓孩子在優質環境下開展其潛能，才是教育所要追求的理想。

「教育 111」是教育革新的起步，「學校 999」是教育發展的目標，透過「教育 111」的啟動，激勵學校日益精進和持續改進的動能，學校發展才會久久久，也才能達成永續發展的目標。

「發展學校特色」、「建立孩子專長能力」、「全面觀照每一位孩子」，教育才會展現「改變」的力量，發揮「造就人才」的功能。